

在法庭上说谎还信誓旦旦“以人格担保” 一男子受到处罚

本报讯 为了证明自己话语的可信度，人们有时候会说：“我拿人格担保！”平时说说也就算了，要是在法庭上信誓旦旦“以人格担保”，还妄图欺骗法庭，那是要被处罚的。

近日，朱某来到市法院乾潭法庭起诉，他称朋友詹某在2009年的时候向自己借了4万块钱，承诺几个月后就能归还。但是经自己多番催讨，詹某至今才还了4000块钱。如今，自己也不主张利息了，希望法庭能为自己讨回剩余本金。听到这个说法，被告席上的詹某立马坐不住了。他辩称，自己早已还了8000块钱，并且还有朱某夫妇出具的收条为证。

在被告举证之前，法官要求朱某如实陈述借钱和还钱的细节佐证。朱某及妻子对于借钱的时间、地点描述得非常详细，但针对还款描述不清，坚称只收到4000元。就在双方激烈争吵时，法官再次向朱某确认是否仅收到了4000元还款，并向其告知，在诉讼过程中作虚假陈述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朱某依然信誓旦旦，甚至向法庭保证：“我以人格担保，就只收到了4000块钱！”尔后，詹某将分别还款2000元、4000元、2000元的三份收据提交法庭。当看到收据上自己及妻子的签名，朱某夫妻瞬间变了脸色不做辩解。他支支吾吾向法庭

解释：“因为过去时间太久了，我记不清楚了。”

综合上述事实，法官认为，朱某隐瞒被告另行还款4000元的行为已经构成虚假陈述，妨碍了正常司法秩序，依法对其作出2000元罚款处罚。

被告詹某借款后未及时、足额还款，系引起本案纠纷的责任方，应当承担立即还款之责，判决詹某在十日内归还朱某剩余借款本金32000元。

庭审后，朱某对自己一时侥幸作出的错误行为表示非常后悔，第一时间向法院缴纳了罚款。

法官提醒，诚信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当事人及其他诉讼参与人在诉讼过程中更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在诉讼活动中全面、客观、真实的陈述案件事实，抱着侥幸心理进行虚假陈述、妄图隐瞒真相的行为迟早被“打脸”，终将受到相应的处罚，甚至追究刑事责任。 (通讯员 王媛媛)

法条链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法释[2019]19号，2020年5月1日开始实施）第六十三条 当事人应当就案件事实作真实、完整的陈述。

当事人的陈述与此前陈述不一致的，人民法院应当责令其说明理

由，并结合当事人的诉讼能力、证据和案件具体情况进行审查认定。

当事人故意作虚假陈述妨碍人民法院审理的，人民法院应当根据情节，依照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一条的规定进行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四条 诉讼参与人或者其他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情节轻重予以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伪造、毁灭重要证据，妨碍人民法院审理案件的；

(二) 以暴力、威胁、贿买方法阻止证人作证或者指使、贿买、胁迫他人作伪证的；

(三) 隐藏、转移、变卖、毁损已被查封、扣押的财产，或者已被清点并责令其保管的财产，转移已被冻结的财产的；

(四) 对司法工作人员、诉讼参加人、证人、翻译人员、鉴定人、勘验人、协助执行的人，进行侮辱、诽谤、诬陷、殴打或者打击报复的；

(五) 以暴力、威胁或者其他方法阻碍司法工作人员执行职务的；

(六) 拒不履行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的。

人民法院对有前款规定的行之一的单位，可以对其主要负责人或者直接责任人员予以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建德市民卡中心积极开展『幼升小』换卡工作

本报讯 暑期是“幼升小”市民卡换卡业务办理的高峰期，为保证“幼升小”人员开学前正常使用市民卡，建德市民卡中心全力做好相关的换卡准备工作，加强办理窗口力量，强化乡镇分中心业务办理能力，通过网络等多种媒介宣传引导市民错峰办理换卡业务，同时鼓励采用线上自助办理的方式换卡。

据悉，7月初，建德市民卡中心就联动市教育局开展“幼升小”人员换卡工作。由幼儿园毕业班的老师通知家长采取线上线下双结合的申请模式办理换卡，这样既免去家长前往窗口换卡的麻烦，又能有效降低疫情期间人员聚集带来的交叉感染风险。据建德市民卡中心工作人员介绍，近期天气炎热，家长可通过杭州市民卡APP或浙里办APP线上办理换卡业务，后续市民卡将邮寄到家，实现“一次都不用跑”。截至目前，建德市民卡中心已累计办理“幼升小”换卡业务1464张，其中线上办理933张、窗口办理531张。

下一步，建德市民卡中心将继续做好全市“幼升小”人员的换卡工作，让学生们在开学前顺利领取到新卡。市民在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也可以拨打市民卡服务热线96225、64161902进行咨询。

(记者 邓林)

“模拟法庭”让青少年乐享“法”治暑假

本报讯 为了让更多的孩子了解庭审过程，感受法律的威严与正义，近日，健安社区七色堇阳光假日学校在市检察院的指导下，将“模拟法庭”搬到了社区。当天，“模拟法庭”模拟庭审了一起未成年人打架斗殴案件——由七色堇阳光假日学校的孩子们分别扮演审判长、审判员、书记员、被告人以及辩护人等角色进行“庭审”。

“现在开庭！”伴随着一身清脆的法槌声响起，“模拟法庭”正式开庭。活动过程中，孩子们各司其职，严肃认真，给大家带来了一场“沉浸式”的“庭审”体验。“庭审”结束后，市检察院工作人员采用问答的方式，让孩子们明白了什么是“法”以及违法可能带来的后



果，从而引导大家做个学法、守法、护法的好孩子。

本次活动打破了以往单一乏味的普法宣传教育形式，用极具趣味

性的角色扮演方式，激发孩子们对法律学习的兴趣，让七色堇阳光假日学校的青少年们乐享“法”治暑假。 (通讯员 王哲敏)

建德 全国文明城市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保护未成年人 就是保护我们的未来